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19-042

#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利集团	股票代码	0023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娴	诸燕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12-52571188	0512-52571188	
电子信箱	zhonglidm@zhongli.com	zhonglidm@zhongli.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发展光电电缆产业链、光伏新能源、军工电子等主营业务。通过自主研发、自行生产、自建销售渠道、以销订产模式，对提供的相关产品及服务保质保量，深耕细作“中利”及“腾晖”品牌。其中：

#### 1、光电电缆产业链

已形成年产400吨光棒及配套光纤、年产1000万芯公里光缆的成熟产业链，为三、四期1000吨光棒的投产奠定基础。

阻燃耐火软电缆系列产品在行业中名列第一，在稳定国内市场发展的同时，着力拓展海外市场，并继续加大拓宽其开发与使用涉及的领域。

与光电电缆产品配套的高分子材料已涵盖了各类应用市场所需的低烟无卤料、交联料、热塑性弹性体、PVC料、PE料等，涉及数百种型号品种。

## 2、光伏新能源

公司具有单、多晶光伏电池片及组件制造工艺成熟的产业链，国内、外市场销售齐头并进。在本报告期内，注重加大对光伏制造设备的技改，促进车间产能扩容、产品升级，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光伏电站业务开发仍以扶贫光伏为主，以总承包（EPC）形式，以期缩短回款周期；商业光伏电站选择综合条件较合适的项目进行开发，重点销售以前年度已开发建设的项目。

## 3、军工电子

销售收入与净利润稳中有升，以收购中利电子少数股权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已向证监会提交了申报材料，并已进行了第一次反馈。拟利用资本方式对中利电子的持股权增加到100%，有助于进一步增厚上市公司业绩。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16,726,296,633.08	19,414,957,765.20	-13.85%	11,291,634,93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960,313.34	305,537,416.58	-194.25%	74,251,56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807,045.92	218,655,761.59	-224.77%	-36,522,55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4,040,950.51	-591,525,161.75	560.51%	-1,346,065,10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8	-168.75%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8	-168.75%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5.25%	-8.52%	1.48%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5,579,993,915.73	31,829,475,996.48	-19.63%	24,922,544,16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18,696,861.96	8,987,701,479.27	-4.11%	5,671,617,650.25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44,351,752.90	4,134,880,641.48	4,362,170,086.25	4,984,894,15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59,553.47	27,444,616.02	9,054,629.25	-346,319,1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75,716.32	23,076,481.40	3,948,653.88	-314,907,89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72,910.17	173,354,000.90	791,433,130.24	2,093,026,729.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	36,7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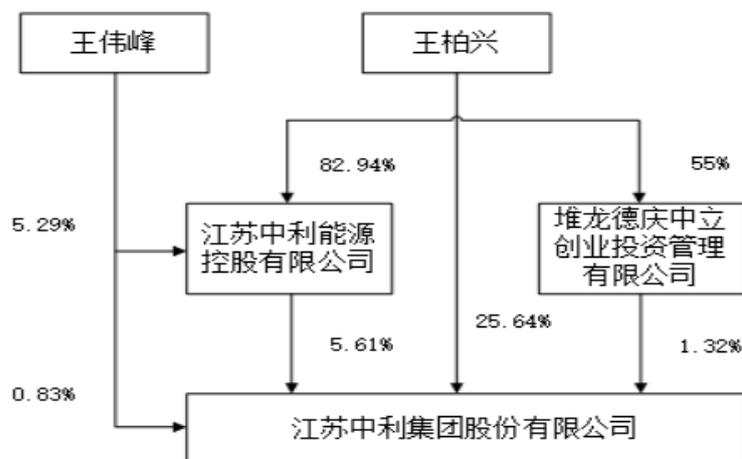
		东总数		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柏兴	境内自然人	25.64%	223,527,337	167,645,503	质押	223,219,800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2%	78,651,685	78,651,685		
江苏中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	48,942,000	0	质押	48,942,0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恒利丰 22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3%	41,198,501	41,198,501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1%	36,679,116	0		
华安未来资产—浙商银行—长安信托—长安信托—中利定增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58%	31,171,875	31,171,875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晨星（中利集团）定增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18%	27,715,355	27,715,355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9%	26,966,292	26,966,292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招商银行—兴铁资本定增精选 67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3.09%	26,966,292	26,966,29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15,528,19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柏兴持有江苏中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82.94%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中利 G1	112606	2020 年 10 月 26 日	10,000	6.50%
中利腾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腾晖 01	112480	2019 年 11 月 21 日	50,000	6.38%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中利债	112299	2020 年 11 月 30 日	25,000	6.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按时按票面利率支付 17 中利 G1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 6.5 元(含税)/张。2018 年 11 月 21 日中利腾晖按时按票面利率支付 16 腾晖 01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6.38 元(含税)/张。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按时按票面利率支付 15 中利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 6.5 元(含税)/张及本期债券在 2018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8 日间申报回售登记的本金；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按票面利率支付 15 中利债提前兑付本金及支付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期间的应计利息。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7中利G1、16腾晖01、15中利债2018年跟踪评级：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确定：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7中利G1”信用等级为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腾晖光伏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确定：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苏州腾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发行的“16腾晖01”信用等级为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确定：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5中利债”信用等级为AA。

17中利G1、16腾晖01、15中利债2018年跟踪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无变化。17中利G1、15中利债具体详见2018年6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16腾晖01具体详见2018年6月29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系统的相关内容。

17中利G1、16腾晖01 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将于2019年6月23日前分别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系统，敬请投资者关注。

###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5.02%	70.91%	-5.8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04%	12.23%	1.81%
利息保障倍数	0.76	1.48	-48.65%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国内经济受政策因素和宏观经济的影响，经济增速低于年初预期，增幅回落。公司在2018年发展中经受了去杠杆带来的融资难、光伏产业531政策带来行业减产超过50%、光伏扶贫326政策造成扶贫光伏应收账款激增、资本市场股灾和重组终止复牌的重重压力，在这十分艰难的一年里，挑战了种种困难。全体员工秉承坚持不放弃的精神，共同努力，虽然经营业绩不甚理想，但主要是对资产的健康化进行了梳理，为后续公司更好、更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 1、全年经营情况

2018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67.26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3.85%。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2.88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94.25%。

定增募投项目（即光棒三期项目）600吨光棒厂房和配套设施基建已接近尾声，后续将着手厂房内部装修与设备安装调试工作，预计2019年三季度末正式投产。

光伏电池片与组件在国内外市场占有率均有提升，订单量增加，由于受融资环境的影响，在增量融资规模受到压缩后，只能选择性接单。其销售数量较去年同期下降5%，销售金额较去年同期下降13%，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提升9.3%。另外由于受光伏扶贫326政策影响，扶贫光伏电站开工数量490MW比预期下降51%，确认EPC收入478MW。

军工电子业务抓住机遇，持续强劲发展。报告期内实现销售15.83亿元，实现净利润1.8亿元。同时积极推动与国防科技大学、中国电科研究所的技术合作，推进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为后续业务的拓展进行前期准备。

#### 2、资本运作与融资

报告期内受二级市场大幅波动、去杠杆等宏观经济环境因素，结合比克动力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过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对比克动力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79亿元，用于收购中利电子49.14%股权，使之成为全资子公司；同时补充流动资金。

除常规金融机构融资外，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2.76亿元注册额度获得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

#### 3、新产品开发与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起草了SEMI PV29-1018《光伏太阳能用晶体硅片正表明二维码标识的规格标准》、SEMI PV86-1018《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尺寸规范公司》等重要标准。荣获了“中国企业500强”、“中国光通信最具综合竞争力企业10强”、“一带一路新能源国际智能制造突出贡献奖”、“全球新能源500强科技创新企业”等含金量较高的称号。

公司自主开发的“多重提效技术集成型多晶硅光伏组件”、“高效能P型单晶硅双面电池及组件”等新产品获得省级新技术新产品鉴定；“充电桩电缆用环保阻燃耐寒耐候PVC电缆料”、“一步法硅烷交联聚乙烯架空绝缘料”等新产品获得省级重点技术创新导向计划；“额定电压6/10KV舰船用岸电系统用光电复合缆”、“智能可视遥控机器人用耐弯扭数据电缆”、“蝶型光电混合缆”等新产品获得市级优秀技术创新项目。

#### 4、品牌宣传与产品展示

公司为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大了品牌宣传，在报告期内，先后参加了科技部和四川省人民政府举办的“第六届绵阳国际科技博览会”、上海电缆研究所和杜塞尔多夫举办的“第八届中国国际线缆及线材展览会”、亚洲光伏产业协会和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等组织举办的“SNEC第十二届（2018）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大会暨展览会”等一批在国内、外及行业中具有较高知名度、较强影响力的宣传与展示活动。

公司在报告期内顶住经济下行、光伏政策影响和二级市场情况突变等多重压力，始终充满发展信心，坚持完善产业结构，坚持科学引领发展，加快转型提升步伐，在砥砺前行中彰显发展态势。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阻燃耐火软电缆	2,764,141,532.84	2,456,404,055.20	11.13%	-9.29%	-8.68%	-0.59%
金属导体（铜丝+铝杆）	388,544,101.84	375,094,272.50	3.46%	-28.99%	-30.08%	1.49%
电缆料	796,054,929.68	693,611,867.41	12.87%	18.72%	12.38%	4.92%
船用电缆	332,576,985.76	274,969,558.21	17.32%	43.22%	49.32%	-3.38%
光缆及其他电缆	1,781,233,420.99	1,475,813,291.43	17.15%	-13.09%	-18.32%	5.31%
光纤及光棒	296,836,180.60	185,861,331.60	37.39%	3.60%	29.55%	-12.54%
特种通信设备	1,582,924,023.90	1,216,173,591.37	23.17%	7.83%	9.39%	-1.10%
光伏组件及电池片	4,087,208,060.21	3,351,456,869.67	18.00%	-12.89%	-21.78%	9.31%
光伏电站	951,624,130.87	916,003,667.27	3.74%	-65.91%	-59.58%	-15.07%
扶贫电站	3,110,222,811.11	2,270,599,897.56	27.00%	0.74%	4.47%	-2.61%
光伏发电	429,913,671.60	226,875,367.43	47.23%	-2.58%	11.57%	-6.69%
电站运营维护及其他	112,689,560.04	71,057,856.69	36.94%	272.56%	21.44%	130.40%
材料及租金	92,327,223.64	68,216,697.79	26.11%	30.03%	26.14%	2.28%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8年投资持有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8.29%股权，投资时其估值为102.5亿元。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9年4月8日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19）第0155号评估报告：经采用收益法评估，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估值为71.864576亿元。公司根据会计事务所要求，遵从谨慎性原则重新评估计提资产减值2.55亿元，从而造成公司2018年业绩出现非经营性亏损。

同时，由于受光伏行业新政及贫困县光伏扶贫项目不允许贷款等政策变化的影响，导致公司商业电站及扶贫项目的应收

款回收不能按期履行，致使公司计提坏帐准备金大幅增加造成当年财报亏损。

2019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于主营业务，重点发力军工电子、配套华为等5G用电缆、重点拓展光伏海外业务，积极推动企业的业务延伸和产业升级，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增长。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30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通知要求对财务报表进行修订，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内容。

###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9 年 1-3 月净利润（万元）	-9,982.71	至	-8,239.09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85.9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线缆业务、军工电子业务、光伏电池片与组件制造、销售业务发展稳健，达到预期。2、光伏组件海外市场业务有良好的拓展，较去年同期相比毛利率上升；但国内部分商业电站的转让尚在谈判期，同时扶贫电站业务受冬季气候条件的影响，本季度内未能实现规模的收入确认，制约了利润的体现。3 月份当月公司相关业务运营已实现盈利。		